

证券代码：600821

证券简称：金开新能

公告编号：2022-076

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25 日以通讯形式召开。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关于审议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全体董事同意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及附件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，本次公司章程修订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。

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2-077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二、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

全体董事同意继续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，提供 2022 年度财务审计、内部控制审计等审计相关服务。

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2-078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三、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全体董事同意本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7 月 26 日